

臺中市政府經濟發展局補助企業新聘學士級以上人員提升產業競爭力計畫公聽會

會議紀錄

壹、時間：108年10月25日（星期五）上午9時30分

貳、地點：臺中市精密機械科技創新園區
勞工聯合服務中心四樓中大型教室(臺中市南屯區精科路26號)

參、主席：陳麗珠 專委

肆、出席人員：略(詳後簽到簿)

伍、計畫簡報(略)

陸、綜合討論：

一、眾程科技張專員：

(一)提問：整個計畫執行經費有多少?原本碩士級改為學士級草案對傳統製造業是有益的。另外，評比須達70分以上是如何評鑑，這個關係到我們申請的踴躍，請長官說明。

(二)回復：本計畫是經發局第一次試辦，希望能達成築巢引鳳的效果，市長為替本市中小企業員工加薪，盡力籌編1,200萬，每家中小企業每年可申請補12萬元，預計100家企業可獲補助。先前規劃草案為補助新聘碩士級以上員工，經發局在研議後決定擴大適用範圍為學士級以上員工，目的讓企業能踴躍提案，但評鑑是一定要的，評鑑重點以達到工作效果和企業發展性為主要目標與考量。

二、泓記精密王先生：

(一)提問：本計畫一般是中央政府在做的，地方政府願意做很有勇氣，本計畫受補助員工薪資必須達4萬元以上(其中1萬元由經發局補住)，本人認為一般學士薪水要達4萬以上，除非是很好的國立大學或中字輩以上，一般大學生很多連三萬塊都沒有，經發局訂四萬塊會導致很多企業作假，補助期間一過就不會續聘，使得政府的美意會打折扣。依據本人經驗，若維持碩士級以上條件，因為碩士級員工已經過篩選，以4萬元來聘用較趨近現實，企業若考量到續聘下去，原來的碩士級提案是較可行。

(二)回復：本計畫補助對象為學士級新聘員工，已經包含碩士級，中小企業可以碩士級以上人員來申請補助，審查分數會比學士級還高。

三、盟鑫工業張副理：

(一)提問：請問新聘人員是否只適用本國人？台灣現在越來越多留學生，留在台灣繼續工作。依勞動部規定，倘要聘用外籍員工，一般都用定期契約，簽二~三年，但是本計畫草案必須簽訂不定期勞動契約。

(二)回復：經發局本計畫主要歡迎企業聘用優秀人才，只要是合法聘用、學歷符合，外國人也非常歡迎，也許因為本計畫讓外國人來臺中居住就業。根據業者所提不定期契約問題，經發局規定受補助新聘學士級以上人員須與受補助單位訂定書面不定期勞動契約是為預防

企業一領完補助即不續聘的問題，業界提出聘用外國人必須簽訂定期契約情形，經發局會依情況做例外規定。另外，因為各行各業所需人才程度不同，本計畫乃鼓勵聘用優秀人才，透過評比選擇最適合 100 家企業做為補助對象。

四、大立光電何先生：

(一)提問：本人要請教外籍勞工適不適用本計畫呢？外籍勞工分為白領和藍領，藍領是定期契約但白領一開始就是簽不定期契約，這樣適不適用這個計畫？

(二)回復：如剛才所說，經發局會再評估考量或另訂例外條款，視外國人要需要什麼樣的條件來嚴謹訂定。

五、鼎維工業陳小姐：

(一)提問：請問學歷證明方面僅限台灣的學校嗎？

(二)回復：不僅限台灣的學校，我們的宗旨是吸引好的人才，只要是優秀且願意來臺中就業的人才，都歡迎。

六、盟鑫工業張副理：

(一)提問：剛才提到的學歷，是否需要駐外使館認證？送件審查時，是不是就該舉證提供證明？

(二)回復：經發局認為企業在聘用員工時，公司內部應要有機制自行把關，如果有證明當然很好，但這樣學歷認證應由企業自行負責。

七、大立光電何先生：

(一)提問：請問評比和簡報會採用什麼方式進行?會後是否還會提供相關的審查評比的細節?

(二)回復：如同簡報所述，評比方式原則是採書面審查，有需要再到現場做簡報，評比達 70 分以上以上者始具入選資格。經發局後續提供相關申請表格或文件放在局網上供業者參考。

八、大立光電何先生：

(一)提問：若企業將受補助新聘員工，因工作需求派駐到臺中以外其它地點是否符合本計畫規範?

(二)回復：這並不違反本計畫規範，只要申請單位是臺中市的中小企業且獲經發局核定補助，派駐到哪裡是屬於企業工作內部的事情，經發局不會干涉。

九、盟鑫工業張副理：

(一)提問：請問經發局若有執行實地訪查時，該為受補助新進同仁是否需在現場?

(二)回復：本計畫沒有限制實地訪查時同仁一定要在場，原則上盡量在現場，本項規範主要是採抽查方式進行，前往執行實地訪查主要是了解該位員工的工作和晉用情形，避免發生人力派遣等問題。最後，補充說明本計畫是市政府幫優秀人才加薪，市府必須要有預算程序，

預計明年在 2 月或 3 月公告，每家中小企業申請補助每月以一萬元為上限。

十、其餘皆為詢問本計畫相關申請細節，經發局均已一一回復。